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四月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包括代理人，以下同）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股东出席现场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在大会召开过程中，公司不向参会股东发放任何形式的礼品，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会务组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时，需要在会议正式开始前 10 分钟内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发言申请单，经大会会务组许可，按登记的先后顺序依次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一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针对股东提出的问题给予回答。

四、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随后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六、大会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9日14:30

二、会议召集人：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B707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9日

至2024年4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见证律师：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

六、议 程：

- 1、梁昭贤董事长主持并宣布开幕
- 2、议案报告
- 3、议案表决
- 4、宣读表决结果
- 5、宣读法律意见书
- 6、各位股东代表发言
- 7、梁昭贤董事长宣布会议闭幕

目 录

议案 1：关于拟签署《区域适用声明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一：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署《区域适用声明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5月要约收购完成后，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而浦投资”）持有公司19.9%股份，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惠而浦集团是惠而浦投资的实际控制人。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就惠而浦集团及其相关关联公司从公司处采购产品相关事宜，公司与惠而浦集团及其相关关联公司签署了《全球供应协议》。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以下简称“惠而浦集团”)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EMEA Holdings LLC 与合资方 Ardutch B.V 已签署的出资协议约定，Whirlpool EMEA Holdings LLC 将其持有的 Whirlpool Management EMEA S.r.l.股权剥离至其与合资方 Ardutch B.V 共同新设的合资公司。合资交易中与 Whirlpool Management EMEA S.r.l.相关的权益份额调整完成后，Whirlpool Management EMEA S.r.l.不再是受惠而浦集团最终控制的公司。就 Whirlpool Management EMEA S.r.l.继续从公司处采购产品相关事宜，公司拟与惠而浦集团、Whirlpool Management EMEA S.r.l.签署《区域适用声明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惠而浦关于拟签署<区域适用声明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已刊登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敬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